

污泥处理处置项目空压机系统、出渣除尘器、皮带输送机除尘收集装置、波斯曼套筒装置、灰锁破拱装置及仪表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MHG24317)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污泥处理处置项目空压机系统、出渣除尘器、皮带输送机除尘收集装置、波斯曼套筒装置、灰锁破拱装置及仪表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正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27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03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现场受理，提交资料：(1)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法人身份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有效身份证；(2)营业执照；要求：以上资料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套。投标人应保证其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如果发现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东侧三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东侧三楼会议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为污泥处理处置项目空压机系统、出渣除尘器、皮带输送机除尘收集装置、波斯曼套筒装置、灰锁破拱装置及仪表采购，招标人为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污泥处理处置项目空压机系统、出渣除尘器、皮带输送机除尘收集装置、波斯曼套筒装置、灰锁破拱装置及仪表采购

2.2 招标编号：GMHG24317

2.3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4 交货期：合同签订日起 45 天内

2.5 质保期：12 个月

2.6 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的内容为污泥处理处置项目空压机系统、出渣除尘器、皮带输送机除尘收集装置、波斯曼套筒装置、灰锁破拱装置及仪表采购。

2.7 招标范围

2.7.1 空压机系统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为污泥处理处置项目空压机系统包括空压机、恒压罐、冷干机，配备管道过滤器及自动排水装置。

2.7.2 出渣除尘器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为污泥处理处置项目满足出渣除尘器安全稳定运行的所有配件的设计、供货及服务。

2.7.3 皮带输送机除尘收集装置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为污泥处理处置项目满足皮带输送机除尘收集装置安全稳定运行的所有配件的设计、供货及服务。供货范围包括干化后污泥、造粒后污泥以及气化后炉渣各工艺段皮带输送机。

2.7.4 波斯曼套筒装置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为污泥处理处置项目气化炉波斯曼套筒装置的设计、供货及服务。

2.7.5 灰锁破拱装置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为污泥处理处置项目灰锁破拱装置的设计、供货及服务。

2.7.6 仪表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为污泥处理处置项目仪表的供货服务。

8 其他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供货范围及技术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资格（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具有承担履行合同的能力（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须加盖单位公章）。

3.2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至少一项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扫描件)。

3.3 财务要求：2023 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三表一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加盖公章。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的截图或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3.4 信誉要求：（1）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须加盖单位公章）；（2）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3.5 其他要求：（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证明，须加盖单位公章)；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2024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 日(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每天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7:30（北京时间）。

4.2 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东侧三楼。

4.3 方式：现场受理，提交资料：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法人身份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有效身份证；

(2) 营业执照；

4.4 要求：以上资料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套。投标人应保证其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如果有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递交地点（同开标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东侧三楼会议室。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同时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惠济区长虹路 3 号院

联 系 人：白先生

联系电话：0371-63985290

代理机构：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东侧三楼

联系人：郭先生 倪先生

电话：0371-69136955 69131990

电子邮箱：3468854241@qq.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惠济区长虹路 3 号院

联 系 人：白先生

电 话：0371-6398529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 3 楼东侧

联 系 人： 郭先生 倪先生

电 话： 0371-69136955

电子邮件： 346885424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